

附件 2

广州市社会组织信息服务平台新增社会组织公益创投、福利彩票公益金扶持资金模块项目监理服务项目采购需求

一、采购范围

广州市社会组织信息服务平台新增社会组织公益创投、福利彩票公益金扶持资金模块项目监理服务项目。

二、项目工期要求

从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广州市社会组织信息服务平台新增社会组织公益创投、福利彩票公益金扶持资金模块项目全部通过最终验收之日止。

三、项目背景

为进一步激发社会组织活力，加大对社会组织的培育扶持力度，2014年起，根据《广州市社会组织公益创投项目管理办法》，广州市民政局在全市社会组织开展广州市社会组织公益创投活动，共征集超过 900 个创投项目，经专家评审、实地核查、网上公示，社会组织公益创投共资助项目超过 600 个，涵盖了救助帮困、为老助残、青少年服务等服务领域，有效拓宽公共服务提供渠道，创新社会治理模式。2015年起，根据《广州市福利彩票公

益金扶持社会组织发展资金管理办法》，广州市民政局共向市福利彩票公益金评审办申请立项 1100 万元资助全市符合条件的社会组织，共有 400 多个社会组织申报社会组织发展专项资金，经专家评审、实地核查、网上公示，扶持社会组织发展专项资金共资助社会组织 300 多个。

随着广州市社会组织培育扶持力度不断加大，广州公益创投品牌日臻成熟，在全市社会组织范围内产生了积极反响，申报上述项目的社会组织不断增加，现有的人工初审、评审的处理方式在一定程度上无法满足执行进度的需要；同时，申报单位提交的申请材料形式杂乱，也不利于形成项目的规范档案。为创新项目申报方式，实现上述项目申报的信息化、规范化管理，进一步提升上述项目申报效益，缩短项目初审时长，使项目申报材料电子化并归类汇总，实现信息化统计项目申报详情，扩展系统业务及管理内容的宽度，提高系统数据聚合能力，并为未来项目申报流程及材料优化提供支撑，广州市民政局拟在广州市社会组织公共服务信息平台现有功能的基础上，搭建社会组织公益创投项目申报、福利彩票公益金扶持社会组织发展资金项目申报管理模块，实现两个项目的申报管理信息化、流程化、高效化。

广州市社会组织公共服务信息平台从 2010 年开始建设，功能逐渐完善，覆盖的业务逐渐增多，目前已能较好地对社会组织的登记及管理相关工作进行支持，但随着登记管理机关对社会组织的服务和扶持方式也不断加强，之前已建设的系统功能虽具备

良好的基础，但无法直接和高效地应用在新增的管理服务手段和培育发展项目管理需要上。

基于以上问题，目前该系统需根据新增的管理服务手段和扶持发展项目的需要进行功能升级，开发新功能，开发公益创投管理模块、福彩公益金扶持资金管理模块和为支撑两个新模块的运行进行一些已有功能的改造，以解决上述问题，使目前系统能更好、更符合当前登记管理机关的需求进行运作，提高登记管理机关的管理及服务水平。同时需要开发相关的数据共享标准和接口，实现各区同步更新，也提高社会组织的数据全面运用的价值。

四、项目目标

（一）投资目标。项目投资预算为33万元，在广州市社会组织公共服务信息平台现有功能的基础上，搭建社会组织公益创投项目申报、福利彩票公益金扶持社会组织发展资金项目申报管理模块，实现上述项目申报的信息化、规范化管理，进一步提升上述项目申报效益，缩短项目申报时长，以及提升社会组织公益创投项目申报、福利彩票公益金扶持社会组织发展资金项目申报的效率，使项目申报材料电子化并归类汇总，实现信息化统计项目申报详情，扩展系统业务及管理内容的宽度，提高系统数据聚合能力，以辅助管理及服务水平提升。

(二) 工期目标。项目建设周期为12个月，其中实施周期为10个月，试运行期为2个月。

(三) 质量目标。实现合同和设计方案的各项功能，并符合设计方案的质量标准，将系统建设成一个先进、实用、体现当代高新技术水平的信息化建设工程，同时保证系统的可靠性、安全性和高性能。

五、标准规范

项目需遵循的标准规范：

- (√) GB/T 2887 计算机场地通用规范
- (√) GB/T 8567 计算机软件文档编制规范
- (√) GB/T 9385 计算机软件需求规格说明规范
- (√) GB/T 9386 计算机软件测试文档编制规范
- (√) GB/T 15532 计算机软件测试规范
- (√) GB/T 25000.51 软件工程 软件产品质量要求与评价 (SQuaRE) 商业现货(COTS)软件产品的质量要求和测试细则
- (√) GB/T 28035 软件系统验收规范
- (√) GB 50057 建筑物防雷设计规范(附条文说明)
- (√) GB 50169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接地装置施工及验收规范
- (√) GB/T 19668.1 信息技术服务 第1部分：总则

- (√) SJ/T 10367 计算机过程控制软件开发规程
- (√) SJ 20822 信息技术 软件维护
- (√) 其他信息系统相关标准
- (√) 计算机病毒防治管理办法
- (√) 计算机信息网络国际联网安全保护管理办法
- (√) 信息系统工程监理单位资质管理办法
- (√) 信息系统工程监理工程师资格管理办法
- (√) 信息系统工程监理暂行规定
- (√)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算机信息网络国际互联网管理暂行规定
- (√) 广州市财政投资信息化项目验收规范(穗信息化字〔2007〕42号)

六、监理服务范围

本次的监理范围是：工程招标阶段、合同签订阶段、工程实施阶段、验收阶段和保质阶段监理。

七、监理服务工作要求

(一) 服务要求

监理方应安排工作人员现场办公，做好工程和项目进度和质量控制管理，协助单位完成项目任务并提供管理和技术咨询。根

据信息产业部《信息系统工程监理暂行规定》的有关要求，监理单位应：

1、按照“守法、公平、公正、独立”的原则，开展信息系统工程监理工作，维护业主单位与承建单位的合法权益。

2、按照监理合同取得监理收入。

3、不得承包信息系统工程。

4、现场监理人员非因采购人要求或其他特殊情况，原则上不得随意更换。

5、不得与被监理项目的承建单位存在隶属关系和利益关系，不得作为其投资者或合伙经营者。

6、不得以任何形式侵害业主单位和承建单位的知识产权。

7、在监理过程中因违犯国家法律、法规，造成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的，应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

（二）服务方式

1、以现场监理为主。

2、总监理工程师和监理工程师应现场服务。

3、总监负责制，负责整个工程的全部监理工作。

（三）项目整体设计，组织及实施方案的总体把关

1、审核和确认承建单位的实施人员组织和实施计划安排。

2、审核和确认承建单位的质量保证计划。

3、审核和确认承建单位的进度控制计划。

（四）质量控制

1、系统集成质量控制

（1）依据合同要求和有关技术标准，审查、监督、控制本工程设备采购及设备安装的质量。

（2）采取事前预防、事中控制、事后纠正的方式，依据国家法律、法规、标准以及项目合同、设计方案、监理规划、监理实施细则等文件控制工程质量；每月按项目对各项目文档进行查阅审核，提供监理简报，对各项目进行量化考评并排出名次，提出各项目工作的改进意见。

（3）协助业主单位进行设计方案的审核和确认。

（4）协助业主单位审核系统软件选型方案。

（5）对采购的系统软件的质量进行检验、测试和验收审核。

（6）对系统软件的安装调试进行验收审核。

（7）根据工程的特点，制定工程的验收标准，验收方法。

2、技术培训质量控制

（1）审核确认承建单位的培训计划。

（2）监督承建单位实施培训计划，并征求业主的反馈意见。

（3）审核确认承建单位的培训总结报告。

（五）进度控制

1、审核承建单位的进度分解计划，确认分解计划可以保证总体计划目标，监督检查项目进度执行情况。

2、对项目实施进度进行实时跟踪，并要求承建单位对进度计划进行动态调整，以确保项目的阶段和总体进度目标的实施。

3、当工期严重偏离计划时，应及时指出，并提出对策建议，同时督促承建单位尽快采取措施。

4、采用先进的项目管理工具，控制项目施工进度。

(六) 投资控制

1、通过对项目实施方案的优化，确保投资控制在合理、性价比高的范围内。

2、当发现资金使用严重偏离计划时，应及时指出，并提出对策建议，同时督促承建单位尽快采取措施。

(七) 合同管理

1、协助业主签订合同。

2、跟踪检查合同的执行情况，确保承建单位按时履约。

3、对合同工期的延误和延期进行解释，协助业主处理项目实施的每个过程出现的合同变更、违约、索赔、延期、分包、纠纷调解及仲裁等问题。

4、根据合同约定，对承建单位提交的付款申请，提出付款建议。

(八) 项目信息管理

- 1、及时向业主提交反映项目动态和监理工作情况的项目文档。
- 2、建立全面、准确反映项目各阶段工程状况的图表、文档，收集、管理项目各类文档和资料。
- 3、督促、检查集成商及时完成各阶段设备资料、工程技术资料的整理和归档工作。
- 4、转发业主发出的一切指示、通知和业务联系单。

(九) 项目文件管理

- 1、监理方应负责以下文档的编写：
 - (1) 项目建设监理日记、周报、月报及项目大事记。
 - (2) 项目协调会、技术研讨会等各类会议的纪要。
 - (3) 阶段性项目总结、阶段性项目监理总结、各类监理通知。
- 2、监理方应参与以下文档的管理：
 - (1) 项目实施期间各类技术文件。
 - (2) 合同执行过程中的各类往来文件及存档。

(十) 项目文件管理

- 1、负责监督项目建设过程中所涉及的政府数据和资料的安全保护，保证不被非授权使用。
- 2、负责项目建设施工过程中安全控制，确保不出现安全事故。

(十一) 知识产权管理

负责项目建设施工过程中所产生成果的知识产权保护，保证不被非授权使用。

(十二) 项目会议制度

为保证监理工作的开展和实施协调，监理方可组织必要的会议来保证：

- 1、项目协调会。
- 2、项目周例会。
- 3、项目专题研讨会。
- 4、项目问题通报会。
- 5、项目阶段及最终验收会。

监理方还应积极参加以下会议：

- 1、项目专家论证评审会。
- 2、项目阶段工作总结会。

(十三) 组织协调

- 1、监督各方履行职责，协调各方的工作关系。
- 2、建立畅通的沟通平台和沟通渠道，采取有效措施使项目信息在有关各方之间保持顺畅流通，积极协调项目各方之间的关系，推动项目实施过程中问题的解决。
- 3、确立项目安全监督的工作目标。

（十四）测试要求

根据《广州市财政投资信息化项目验收规范》，监理服务须提供相关的测试设备完成如下测试，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信息网络系统测试:接地电阻测试、电能质量测试、防静电测试、工程电气性能测试、纤特性试、网络安全和管理功能复核测试、网络安全防护和网络管理设备自身安全性测试、网络设备、存储设备和服务器设备安全性测试、网络吞吐量测试。

2、信息应用系统测试:功能测试、安全性测试、可靠性测试、性能测试、适应性测试、互操作性测试、易用性测试、可扩展性测试、用户文档测试、信息资源开发测试、完整性测试、准确性测试、格式测试。

3、其他测试：_____无_____。

（十五）服务考核

采购人对监理开展相关工作实行严格的服务质量考核办法，对其工作质量进行评价考核监督。请采购人根据项目情况制定具体的考核细则，考核细则应包括考核的具体内容、评分标准、考评程序、不符合考核的处罚等，经双方项目经理签署后执行。评价所用表格样式、内容由双方在执行过程中制定。

八、对监理单位（供应商）的要求

（一）对监理单位的管理架构要求

监理单位应建立项目监理组，实行总监理工程师负责制，对项目重大决策提出建议和意见。并由总监理工程师负责。

(二) 对监理单位（供应商）的人员要求

人员类别	数量	人员要求
总监理工程师	1	<p>√具有<u>本</u>学历，<u>高级</u>职称</p> <p>√具有信息系统监理师证书；</p> <p>√具有同类项目的项目管理工作经验；</p> <p>√具有<u>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u>资质证书；</p> <p>√从事信息系统工程项目监理工作<u>5</u>年以上；</p> <p>√近三年担负过<u>5</u>个以上信息系统工程项目的总监理工程师，</p> <p>√至少有一个信息系统工程项目超过<u>40</u>万元；</p> <p>□其他<u>无</u></p>
监理工程师	1	<p>√具有<u>本科</u>学历，<u>中级</u>职称</p> <p>√具有信息系统监理师证书；</p> <p>√具有<u>软件工程师或网络工程师或智能安防应用技术</u>资质证书；</p> <p>√具有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工作经验，并从事相关工作<u>3</u>年以上；</p>

人员类别	数量	人员要求
		√具有一定的信息化项目咨询经验或相关资质; √未经业主批准,不得随意更换现场监理工程师; √供应商应保证能根据项目建设的实际需要,在相应阶段安排足够的监理工程师到场开展工作。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无
其他人员		

(三) 对监理单位(供应商)的设备投入要求

监理单位在广州市有常设服务机构,且在广州有固定的工作场所和必要的软硬件设备,保证能正常地开展工程监理工作。

九、验收要求

(一) 验收方法:采用考核评分方法,项目完成后由双方授权代表审核签署IT监理服务完成报告。

(二) 验收标准:采用服务评价的方法进行验收,服务期满后,由乙方撰写服务完成报告,由甲方项目经理在审核后签署。

(三) 验收时间和地点:本项目完成后由乙方提出验收申请,甲方审核同意后在15个工作日内在服务地点组织验收。

十、付款方式

(一) 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后15天内,支付1.804万元,约为合同总金额的60%。

(二)项目建设完毕并终验合格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 1.196 万元,约为合同总金额的 40%。

(三)成交供应商须在采购人办理付款手续前 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提供应收款项等额的发票。